

2024 年度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本级决算，没有下属单位或机构。

（一）内设机构设置。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集团中心、第一幼儿园、第二幼儿园、第三幼儿园、碧桂园幼儿、金财苑幼儿、汉昌府幼儿园。

（二）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局机关本级决算（根据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所属二级机构为一级预算单位，部门决算报表分别单独公开）。

第二部分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268.6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44.72 万元，减少 18.6%。主要原因是第二幼儿园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268.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68.6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268.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9.21 万元，占 33.63%；项目支出 2169.46 万元，占 66.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268.6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44.72 万元，减少 18.6%。主要原因是第二幼儿园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68.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44.72 万元，减少 18.6%。主要原因是第二幼儿园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68.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3088.05 万元，占 94.4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5.26 万元，占 3.22%；住房保障（类）支出 75.37 万元，占 2.3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68.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9.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94.2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9.5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9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0.4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制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0.15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5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5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15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开支培训费 4.32 万元，用于开展幼儿教育教师、园长等培训，人数 17 人次，内容为园长、优秀园长、骨干教师等培训。“2024 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四、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目标 1：强化常规，建立幼教集团的各园分管模式。

目标 2：夯实基础，实现内涵发展。

目标 3：抓住根本，提升队伍素养。

目标 4：示范引领，促进区域发展。

目标 5：争取重视，第二幼儿园建设的后期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指标 1：六所园舍可容纳幼儿 1700 人；

指标 2：解决 260 人的就业问题；

指标 3：建立幼教集团的六园分管模式。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迎接“一会两检”，广获专家赞誉。

2、优化教育教学，注重内涵发展。

3、注重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素养。

4、推行阳光招生，实施电脑抽号。

5、做好后勤服务，推进分园建设。

6、发挥示范作用，促进园所交流。

（按财政绩效部门要求已公开或其他有关部门要求需随同部门决算一同公开的绩效信息，请作为附件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教育支出（类）：是指用于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其中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 1、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2、收入决算公开表
- 3、支出决算公开表
-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 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9、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报告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平江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职能职责：学龄前儿童教育、保育

机构设置：平江县教育局下辖独立核算二级机构 1 个，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事业人员 10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5 人。其中包括第一幼儿园（即本部）、第二幼儿园（即景福分园）、第三幼儿园（即洪家塅分园）、碧桂园天岳府幼儿园、金财苑幼儿园、汉昌府幼儿园 6 个园所，在园幼儿 2137 人。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本单位 2024 年收入 3472.61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全年支出 3472.61 万元。基本工资支出 396 万元，外聘教职工工资 884.11 万元，绩效工资和津贴补贴其他工资福利奖金支出 529.78 万元，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支出 273.53 万元，其他材料费支出 129.25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 47.54 万元，办公印刷费 93.41 万元，水电费 34.31 万元，会议培训费 16.64 万元，基础建设工程和设备购置支出 852.6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68.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8.6%。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268.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3088.05万元，占94.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5.26万元，占3.22%。住房保障支出75.37万元，占2.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92.74万元，支出决算为3268.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9.1%。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第二儿园工程款和园所增加。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年下拨2373.41万元经费，实际到位资金2373.41万元，全部是地方财政资金。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年度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行动和二幼建设工程款，总预算2373.41万，实际支出2373.41万，支出执行率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的经费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的使用，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经费均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印发有关文件、通知精神执行。

四、资产管理情况

反映部门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等综合情况。包括制度建设、管理措施、配置处置的程序等。

本单位的资产实行各园分管制，由各园长全面负责本园资产管理，组织采购验收、调配、维修、清查及报废申报，指导使用规范操作；各园有指定专人保管员，负责建立台账，确保资产安全，配合清查，及时上报增减变化或损坏情况。中心财务室负责制定资产管理制度，核算财务，审核采购与处置流程，监督账实相符。每学期各园自查，财务室复查，年底全面清查，确保账账、账实相符。对账实不符、丢失或损坏资产，查明原因并落实责任，限期整改。本年第一幼儿园因洪灾报废资产原值 360465 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今年，我中心按照县教育局统一部署，紧紧围绕中心工作，锚定“集团办园”“优质安全”“内涵内驱”三大目标，全面推进集团化办园管理体系，有效推动事业高质量发展。

1、紧扣“三个坚持”，激发支部建设新活力。一是坚持常规工作求到位。二是坚持特色工作求常态。三是坚持亮点工作求创新。今年

我中心第一、第二、第三党支部分别先后前往第一、第二、第三、第五、第六、第七学区开展党员送教下乡活动。

2、围绕“四个注重”，推动集团管理新提升。一是注重园所考核制度化。成功召开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园所学期考核办法（试行）》，今年下学期正式实施并对结果进行运用。以创新管理运行机制为基础点，用评估促发展，用考核激活力，有效推进集团发展，自主办园。二是注重后勤财务管理规范化。本学期正式开始食材集中采购，重点抓好采购、收货、验货、退货工作环节，确保手续规范、食材安全。邀请天岳市场监督管理所王一唯来园指导并开展讲座，开展了2次集中业务培训和食堂现场参观学习，进行了4次精细化督查，2次专项整治，从制度建设、档案管理、资金使用、场地卫生、操作流程、食品留样等方面着手，确保食品卫生安全。三是注重安全管理精细化。建立校园安全日巡查制度，将安全隐患排查、消防安全排查、卫生责任区按照区域划分落实责任人，每月考核。6个园利用家长会邀请法治副校长进行“利剑护蕾”专题讲座。针对校园安全工作、突发事件应对，组织管理团队开展了2次集中研修交流活动，组织全体保安人员进行2次集中培训，组织全体教职员开展1次“利剑护蕾·雷霆行动”警示教育及业务培训活动。在2024年湖南省学生安全短视频大赛中获得一个二等奖、一个三等奖，在2024年岳阳市中小学安全教育教学竞赛中获得两个一等奖、一个二等奖。四是注重宣传凝聚力。本年度共发表通讯稿件90余篇，其中国家级人民日报客户端4篇、省级媒体15篇、市级媒体70余篇，微信公众号推送消息近300条。湖南教育电视台、省教育厅官方视频号专题推介集团办园工作，各园视

频号质量、数量提升，为集团发展汇聚思想保证、舆论支持和精神动力。

3、抓牢“四个聚焦”，彰显优质发展新内涵。一是聚焦队伍建设。以创建师德师风示范校、清廉幼儿园为主线，强化常态化师德师风教育，春季开学特邀县纪委监委驻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干部喻姝来园上师德师风警示教育课。本年度共选派100多名教师前往上海、南京、株洲、长沙、岳阳、华容等地进行跟岗学习；平江县2024年幼儿园教育能手竞赛获3个一等奖；平江县2024年幼儿园园长专业能力大赛获3个一等奖；平江县2024年保育教师专业技能竞赛获3个一等奖；平江县首届班主任基本功竞赛获3个一等奖；岳阳市班主任基本功竞赛获1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二是聚焦“两项试点”。结合自主游戏活动、主题教育活动、节日活动、家长学校系列活动等，进一步厘清幼小衔接渗透点，搭建家园校社四方平台，共同推进幼小衔接工作。游戏活动教研组被评为岳阳市优秀教研组。岳阳市2024年优秀游戏案例评比获4个一等奖，1个二等奖。陈艳老师撰写的大班游戏活动案例《“趣”搭遮阳棚》代表岳阳市在参加2024年湖南省幼儿园游戏活动典型优秀案例分享暨研讨活动。三是聚焦园本教育科研。省级规划课题《城镇幼儿阅读能力培养的策略研究》、市级规划课题《城镇3-6岁幼儿心理健康问题的对策研究》、县级规划课题《幼小衔接视域下幼儿行为习惯的养成策略研究》顺利结题，二幼、碧幼成功申报市级课题，金幼、汉幼成功申报县级课题。御城汉昌府幼儿园被评为岳阳市示范性幼儿园和平江县家长学校示范校，二幼创建岳阳市家长学校示范校。四是聚焦示范引领。发挥成熟园所辐射引领作用，邀请周丛笑教授到二幼调研指导工作。积极对接争取湖南省杨燕名园长工作室与幼教中心、伍市镇中心幼儿园、

木金乡中心幼儿园等4所园签订帮扶协议，建立长远合作关系，助力全县学前教育提质。搭建县域内学前教育交流学习的平台，邀请长沙市开福区北辰第一幼儿园、长沙市芙蓉区教育局德政园幼儿园、湖南省军区幼儿园、岳阳市南湖新区幼儿园、岳阳市鹰山幼儿园来园进行培训和交流。积极承办全县“童升工程”暨“平江县公办研修体”管理团队培训活动之送培到县活动、全县2024年幼儿园半日观摩暨研讨活动、2024年平江县“自主游戏中的观察、支持与倾听”专题培训、国培项目研修活动等，通过师资共建、管理互通、教学互动，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共进。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随着办园规模的不断扩大，我中心目前存在公办编制少、岗位用人不足等突出问题，事业发展受到制约。
- 2、学校精细化管理工作还有待加强。
- 3、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体系设置精细化程度仍需提高。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 1、加强日常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进度及资金使用规范，加强工程管理，充分发挥了项目的绩效目标效益，加强资金管理，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建立健全了资金管理举措、使用办法，专款专用，注重实效。
- 2.充分与上级沟通，力争科学安排审计项目，做好预算编制，积极加强绩效管理。
- 3.加强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县财政相关部门统一部署，我单位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将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解决好绩效评价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高工作效能。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2024年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分为99分。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基础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81		100		123.46%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0	0	0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0	0	0
	项目支出	1、业务工作经费		1020.19	1473.85	1473.85
		2、运行维护经费		800	790.39	790.39
		3、省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538	109.17	109.17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63.21	62.08	62.08
		水费、电费、差旅费		36.53	35.8	35.8
		会议费、培训费		16.3	16.6	16.6
	政府采购金额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4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m ²)	实际规模(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DIV/0!			#DIV/0!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3868.35	3868.35	3472.61	10	89.77%	8.98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3868.35			基本支出:	1099.2	
				项目支出:	2373.41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p> <p>1、通过预算执行，保障本校在职教工 100 人的正常办公及生活。</p> <p>2、通过预算执行，保障在校教职工工资绩效及社会保障费和奖金的发放。</p> <p>3、通过预算执行，让退休教职工 25 人生活得到保障。</p> <p>4、年度预算收入 3268.67 万元，其中工资及绩效 2083.53 万元。</p>				<p>1、完成教师工资发放到位，“四险一金”正常缴纳，退休人员待遇发放及时；</p> <p>2、学校正常开展各项业务活动；</p> <p>3、培养了一批优秀教师，加强了教师队伍建设；</p> <p>4、社会地位逐步在提升，学生、家长、教师对学校管理满意度达 100%，全面提升学校办学品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教工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	≥95%	≥95%	8	8	
		承包国培计划、送教下乡等教学活动	≥9 次/学期	≥9 次/学期	8	8	
		外出学习培训	≥7 次/学期	≥7 次/学期	8	8	
		班主任基本功、保育教师专业技能等竞赛	≥5 次/学期	≥5 次/学期	8	8	

质量指标	课程目标达标率	$\geq 85\%$	$\geq 85\%$	8	8	
	安全事故发生率	≤ 1 次/年	0 次/年	8	8	
	时效指标 1、完成各项资金的支出进度要求 2、保障学校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教职工工资及绩效按时发放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幼儿活动空间有效利用率	$\geq 80\%$	$\geq 8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家园共育参与度占	$\geq 85\%$	$\geq 85\%$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废弃物品再利用率	$\geq 85\%$	$\geq 8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扩大影响力	汉幼被评市级示范园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对学校管理满意度	$\geq 100\%$	$\geq 100\%$	8	8	

	经济成本指标	不适用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不适用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适用					

2024 年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幼儿教育中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金额(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73.41	2374.41	2375.41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2373.41	2374.41	2375.41	10	100.04 %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确保学校正常运转，为师生提供安全、优雅、教育教学设施完备的学习生活环境。 2.为师生搭建一个成就自我的舞台，教师在专业成长中有所建。				保障了日常业务正常运转，提升了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标准	500 元/人	500 元/人	10	10	
	质量指标	教师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玩教具周转率	≥6 小时/日	≥6 小时/日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废弃材料对环境影响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日均设施运维成本	≤80 元/天	≤80 元/天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家庭时间成本折算	减少≥15%	减少≥15%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适用					

